

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人民政府睢阳区郭村镇 2024 年度前崔村产业发展生产基地项目

施
工
合
同



甲方(全称): 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全称): 河南国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全称): 河南国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人民政府睢阳区郭村镇2024年度前崔村产业发展生产基地项目

1.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采购内容及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4 项目经理: 张鹏震

二、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三、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四、合同工期

4.1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2月18日

4.2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3月20日

4.3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

五、质量要求

5.1 质量要求：合格。

六、合同价款

金额(小写)：663900 元 (人民币)

(大写)：陆拾陆万叁仟玖佰元整 (人民币)。

七、工程量清单

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八、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拨付工程款的 60%为预付款，全部施工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拨付工程款到 97%，剩余工程款的 3%为质保金，满一年后拨付。其中 400000 元为第一书记资金，剩余部分由村委会收入资金支付。

九、合同生效

12.1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12.2 合同订立地点：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人民政府

12.3 本合同自订立之日起生效

12.4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

十、专用条款

1、合同价款及工程结算。

1.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1.2 风险范围及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1.2.1 风险范围:主材价格的涨跌在 $\pm 10\%$ 以内,有关政策法规方面的调整及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能预见的其他因素。

1.2.2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式:上述主材价格的浮动在 $\pm 10\%$ 以内的一切风险因素包含在总报价内,浮动在 $\pm 10\%$ 以外的应参照施工当期《商丘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公布的指导价予以调整。

2、工程结算方法:完成工程量清单及甲、乙双方认可的施工内容,经验收合格后方可结算。

3、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3.1 承包人在施工中必须坚持“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原则,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前将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宣传贯彻到每个施工人员,争取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3.2 承包人应全面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商丘市建设主管部门关于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负有全部责任,应保证在施工过程中达到国家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

4、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劳动法》、《工资支付暂行规定》和《最低工资规定》等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或克扣。

甲方(章):  乙方(章):  河南国恒建筑工程有

甲方代表: _____ 乙方代表: 冯国印 

电话: _____ 电话: 13598397766

开户银行: 商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村分理处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商丘市
郊区香君路支行

账号: 3421001000000044 账号: 941003010071178899

邮政编码: 476000 邮政编码: 476000

地址: 商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村分理处 地址: 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西
侧书院路北侧名门城 17
号楼 2-2506